



利記控股有限公司

Lee Ke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37)

代表委任表格

謹定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
假座香港九龍尖東麼地道64號九龍香格里拉酒店閣樓九龍一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本人／吾等¹ 地址為

為利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股份² 股之登記
持有人, 茲委任³ 地址為

或(如其未克出席)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並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名義, 依照下列指示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不論是否作出修訂)酌情投票。

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A.	重選以下董事:		
	(i) 陳伯中先生		
	(ii) 陳婉珊女士		
	(iii) 鍾維國先生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一般授權董事會配發及發行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5.	一般授權董事會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6.	擴大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相等於本公司購回股份面值總額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日期: 二零零八年 月 日 簽署⁷: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 閣下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股東之姓名必須列明。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數目。如無填上股份數目, 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
- 請用正楷填上代表(須為個人)之全名及地址。如無填上, 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代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重要提示:**若 閣下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 請在有關之決議案之「贊成」欄內劃上「✓」號; 若 閣下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 則在有關之決議案之「反對」欄內劃上「✓」號。如上述兩欄內皆無劃上「✓」號,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權。除召開大會通告中所述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表有權就於大會上正式提呈之其他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文件之副本), 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指定舉行時間最少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方為有效。
- 如超過一名聯名股東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 則只有在股東名冊上就該股份排名在先而又如上述方式出席之聯名股東方有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為公司, 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 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 閣下即使已填寫及交回此代表委任表格, 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有任何刪改, 簽署人必須在刪改之處簡簽作實。
- 本公司就某些不正確填寫的代表委任表格(指並不牽涉重要錯誤而言), 保留接受其為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之絕對酌情權。